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鼓集团”、“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https://www.jjck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沈鼓集团

（二）扩位简称：沈鼓集团

（三）股票代码：601091

（四）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311,000.2589万股

（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31,100.0259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年修订）》，主板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身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至36个月不等，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不等，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锁定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为21,116.3182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6.7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风险

公司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四）发行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未来股价仍可能下跌的风险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截至2026年9月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0.94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2025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2025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01369.SH	陕鼓动力	0.43	0.40	8.72	20.09	21.72
002598.SZ	山东章鼓	0.20	0.17	7.00	34.61	40.08
600875.SH	东方电气	1.11	0.92	24.58	22.19	26.63
000922.SZ	佳电股份	0.30	0.27	12.38	40.64	46.33
算术平均值					29.38	33.69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9月3日（T-3日）；

注1：2025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6年9月3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4.3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9.81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5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继双

联系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6号甲

联系人：金娜

电话：024-25800898

（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5051166

（三）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海通大厦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113

发行人：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塑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631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塑股份”，股票代码为“301686”。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233.29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28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20.655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6.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3.270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5.4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3849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46.269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2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73.7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9.75%。

根据《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516.7024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84.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62.2195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0.2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57.8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9.76%。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33607775%。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9月14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国信资管中塑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3.329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89.941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4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20.655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6.0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3.270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5.4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3849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6年9月4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信资管中塑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33,290	68,176,271.20	12
2	海口龙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者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者其下属企业	271,345	14,999,951.60	18
3	阳光电源（三亚）有限公司		271,345	14,999,951.60	18
4	北京安鹏科创汽车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345	14,999,951.60	18
5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345	14,999,951.60	18
6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271,345	14,999,951.60	18
7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345	14,999,951.60	18
8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345	14,999,951.60	18
合计			3,132,705	173,175,932.4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552,031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51,636,273.68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5,96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435,566.32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622,19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55,514,939.60

3、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467,138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1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3.79%。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5,969股，包销金额为1,435,566.32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1%。

2026年9月1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8,668.03万元，其中：

1、保荐及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为600.00万元，承销费用为5,113.22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1,500.00万元；

3、律师费用：830.19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65.09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59.53万元。

注1：发行手续费用中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注2：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

发行人：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5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1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8,352,8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442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陈平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卢馨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戴耀珊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古小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4,387,164	99.4153	3,205,513	0.4725	760,200	0.112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5,891,528	99.6371	1,960,049	0.2889	501,300	0.0740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5,471,428	99.5752	2,146,649	0.3164	734,800	0.108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古小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9,061,661	97.5674	3,205,513	1.9662	760,200	0.4664
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160,566,025	98.4902	1,960,049	1.2022	501,300	0.3076
3	关于调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0,145,925	98.2325	2,146,649	1.3167	734,800	0.450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2、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鹏程、马伊娜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为提升股东价值，增加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权对应的收益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已回购尚未使用的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总数7,111,681股进行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2,666,186,685股，注册资本将变更为2,666,186,685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和2026年9月16日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股本减少、注册资本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8: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邮编：510663。

3、联系人：王婷婷

4、联系电话：020-66818881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69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8月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6年1-8月新签合同额人民币4,787.9亿元，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人民币410.2亿元。8月份，本公司部分新签重大合同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南充临江新区产教融合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12.7
2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千岛万相-亚洲生物多样性体验中心项目一标段	9.0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泗县唐河流域生态修复及配套产业项目(EPC)	9.0
4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贵阳明嘉-云栖项目总承包	8.9
5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聊城市昌誉康养发展有限公司两河明珠蓝庙普惠养老家园项目(EPC)	8.2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68

关于参加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6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4:30-17:00

● 会议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mcc.com.cn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中国中冶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和业务展望，根据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统一安排，公司将于2026年9月23日下午14:30-17:00参加中国五矿控股上市公司2026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4:30-17:00

（二）会议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及有关人员将参加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4:3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视频直播，并可与公司同步进行网络文字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mcc.com.cn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中国中冶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10-59868666

电子信箱：ir@mc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5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8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6年		2025年（已重述）		同比变化（%）	
		8月	累计	8月	累计	8月	累计
（一）煤炭							
1.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44.1	337.4	43.8	347.8	0.7	(3.0)
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55.9	409.2	55.5	406.0	0.7	0.8
（二）运输							
1.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27.0	216.3	28.0	207.1	(3.6)	4.4
2. 黄骅港装船量	百万吨	18.4	148.7	19.3	146.3	(4.7)	1.6
3. 天津煤码头装船量	百万吨	3.6	29.4	4.0	29.8	(10.0)	(1.3)
4.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21.1	176.0	25.7	181.9	(17.9)	(3.2)
5.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20.3	173.1	23.8	176.0	(14.7)	(1.6)
（三）发电							
1.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28.97	192.83	30.03	188.18	(3.5)	2.5
2.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27.09	180.58	28.14	176.39	(3.7)	2.4
（四）煤化工							
1. 聚烯烃销售量	万吨	17.9	145.5	15.2	137.0	17.8	6.2
2. 油品销售量	万吨	10.8	69.9	2.9	15.4	272.4	353.9
3. 甲醇销售量	万吨	6.5	49.2	4.6	42.7	41.3	15.2
4. 乙二醇销售量	万吨	2.9	21.2	1.2	15.2	141.7	39.5

注：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的交易已完成。自2026年4月起，本公司主要运营数据包含上述新并入资产的业务量；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公司对上年同期主要运营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026年8月，天津煤码头装船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到港资源量减少、受天气影响；航运货运量、周转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天气影响、上年同期基数较高；油品销售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煤制油生产设备因工艺升级停车改造导致基数较低；聚烯烃、甲醇、乙二醇销售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场需求和价格变化调整产销量，以及上年同期基数较低。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9月16日